

# 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融安县财政局 文件

融卫发〔2021〕25号

## 关于印发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医疗卫生单位：

为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2021年柳州市基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的通知》、《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请下达2021年中央和自治区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桂财社〔2020〕185号）、《柳州市卫生健康委 财政局关于印发柳州市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柳卫基卫〔2020〕19号）、《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桂卫财务发〔2020〕9号）以及《自治区卫生计生委 财政厅 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实施方案的通知》（桂卫基层发〔2016〕17号）等精神，结合融安县实际，特制定《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绩效考核方案要求，认真抓好落实。



2021年8月16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融安县卫生健康局办公室

2021年8月16日印发

---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方案

## 一、考核对象和内容

(一) 考核对象。融安县范围内承担国家原十二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 12 个乡镇卫生院，即：板榄镇中心卫生院、雅瑶乡卫生院、大将中心卫生院、大坡乡卫生院、长安镇卫生院、浮石镇卫生院、大良镇中心卫生院、潭头乡卫生院、东起乡卫生院、沙子乡卫生院、泗顶镇中心卫生院和桥板乡卫生院。

(二) 考核内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情况，包括组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执行（包括：居民健康档案服务、健康教育服务、预防接种服务、0~6 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孕产妇健康管理服务、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服务、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服务、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服务、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服务、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等 12 项内容）、项目效果四部分。

(三) 各部分权重及考评细则。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考核实行千分制，组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执行和项目效果分值分别为 90 分、50 分、780 分和 80 分，具体内容见附件。

## 二、考核实施

(一) 分级考核。县卫生健康局和县财政局根据上级考核指导方案，结合融安实际，制订融安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办法或方案，组织考核，明确负责绩效考核的机构和具体人员，充分发挥公共卫生专业机构及其它项目指导机构的作用。

乡（镇）卫生院要进一步健全内部绩效考核制度，按照《融

安县乡村医生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实施方案》等精神，加强对村卫生室的考核，形成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促进项目工作任务落实。

## （二）范围、频次和考核用表。

县级对乡（镇）卫生院每年考核的覆盖面达到 100%，上半年开展 1 次，于每年 7 月或 8 月底前完成（上半年各分项目指标统计至 6 月底止）；年终考核于次年 1 月或 2 月底前完成（年终各分项目指标统计至 12 月底止）。考核用表（评分细则详见附件），项目考核指标值，如国家、自治区或柳州市有变动，则按照新的指标值和要求进行考核和评分。并将考核结果报送市卫生健康委。

半年考核评分占 40%，年终考核评分占 60%。年度考核得分=半年考核得分×40%+年终考核得分×60%。

**半年考核：**分项目指标值完成达年度指标值的一半，可评满分；如果分项目指标值完成未达年度指标值的一半，按比例评分。如：组织管理的“业务培训”年度要求开展培训至少 4 次，上半年完成 2 次培训，且档案资料齐全，评满分；只完成 1 次培训，且档案资料齐全的，评一半分，缺少档案材料的，相应扣分。成立领导小组，有工作计划、方案和制度、资金使用计划或方案、健康教育宣传资料制作等内容要求在上半年完成，否则在半年考核时不给分。其它内容按照评分细则要求进行评分。

**年终考核：**按照评分细则要求进行评分。

（三）具体方法。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入户调查、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进行。

（四）接受市级及以上级别单位绩效考核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判定。（说明：本条仅适用于接受市级或市级以上单位考核的卫生院）

(1) 考核评分达到合格标准或以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年度绩效总成绩加 40 分。

(2) 考核评分未达到合格标准的卫生院，本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直接评为不合格等次。市级及市级以上的本次年度考核结果作为核算本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的依据。

(五) 职责分工。绩效考核由县卫生健康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领导小组管理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牵头组织开展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督导考核，分工如下：

1. 县卫生健康局负责组织管理、资金管理和效果评价项目的绩效考核。

2. 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负责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病患者健康管理、2 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等项目绩效考核。

3. 县妇幼保健院负责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和孕产妇健康管理项目绩效考核。

4. 县卫生计生监督所负责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绩效考核。

5. 县中医医院负责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包括老年人和 0~36 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绩效考核。

### 三、考核结果应用

(一) 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结果与补助经费挂钩。建立考核结果与补助经费挂钩的奖惩机制，考核过程中，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年度考核得分 $\geq 850$ 分，并且项目组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执行各分类二级指标年度考核得分率均 $\geq 70\%$ 为合格；总分 $< 850$ 分，或者总分 $\geq 850$ 分，但项目组织管理、资金管理、项目执行各分类二级指标年度考核得分率有 $< 70\%$ 的均为

不合格。

(二) 评分结果作为核拨区、县级财政补助资金的主要依据。

1. 年度考核结果与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各级补助资金相挂钩，评分为合格及以上的乡（镇）卫生院将全额拨付各级财政补助资金；评分为不合格的乡（镇）卫生院将扣减区、县级财政补助资金。扣减原则按得分情况，分三个类别计算扣减金额。

(1) 若国家项目年度考核得分 $\geq 850$ 分，如有1个或1个以上单个项目（包括国家和市级）指标得分率 $< 70\%$ ，每一项将扣减区级加县级补助金额的15%。

计算公式：扣减区级、县级补助资金=（得分率 $< 70\%$ 项目个数） $\times 15\% \times$ （区级补助资金+县级补助资金）。

(2) 若国家项目年度考核得分 $< 850$ 分，各分项目（包括国家和市级）得分率均 $\geq 70\%$ 。

计算公式：扣减区级、县级补助资金=（ $100\% - \text{国家项目年度考核实际得分}/850 \text{分} \times 100\%$ ） $\times$ （区级补助资金+县级补助资金）。

(3) 若国家项目年度考核得分 $< 850$ 分，并有1个或1个以上分项目得分率 $< 70\%$ 。

计算公式：扣减区级、县级补助金额= [（ $100\% - \text{国家项目年度考核实际得分}/850 \text{分} \times 100\%$ ）+（得分率 $< 70\%$ 项目个数） $\times 15\%$ ]  $\times$  区级、县级补助资金总额。

2. 被扣减资金的乡（镇）卫生院，自行补足被扣减资金，以确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开展和乡村医生补助正常发放。

3. 奖励办法。所扣减的区级、县级补助资金用于奖励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年度考核得分 $\geq 900$ 分，且分类考核各分项目得分率均 $\geq 70\%$ 以上，并且排名为前5名的乡（镇）卫生院。

4. 全县12个乡（镇）卫生院（实施单位）年度绩效考核均达

合格以上等次，则不存在扣减或奖励；12 个乡镇卫生院年度绩效考核均未达到合格等次的，当年扣减的资金，由县卫生健康局统筹安排，用于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薄弱项目工作的开展。

附件：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  
指标评分体系

附件1: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1. 组织管理	1.1 管理体系	1.1.1 组织领导	<p>1.1.1-1: 书写项目工作总结（上半年和年终），相关要素齐全（辖区基本情况、工作取得的成效、工作措施、工作指标完成情况统计、存在问题以及下步工作打算（计划）等），评3分。缺一要素内容扣1分；工作指标完成情况统计内容漏项≥3项，扣1分；无总结扣3分/上半年/年度。（该项分值扣完为止）</p> <p>1.1.1-2: 以文件形式制订或转发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和上级督导、考核通报评2分。缺一扣1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p> <p>1.1.1-3: 制订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并按要求开展工作评5分。未召开全院职工会议布置工作、传达学习文件和会议精神（通知、签到、图片、小结等佐证资料）扣2分；未召开院班子会议研究解决工作问题扣2分（通知、签到、图片、小结等佐证资料）；少一项佐证资料扣0.5分，图片模糊不清扣0.5分/张。（该项分值扣完为止）</p>	10	查阅工作总结、相关文件、院班子会议记录等资料。		
		1.1.2 分工协作	<p>以文件形式成立“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要素包含人员结构、职责分工、责任区域、绩效考核方法、工作补助/奖惩制度落实情况等），协同开展工作评8分。没有成立或成立有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但没有予以实施评0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团队”各要素缺一扣1分，佐证资料不全缺一扣2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p>	8	查阅文件、工作开展资料。		
		1.1.3 上墙资料	<p>1.1.3-1: 每季度工作进度以文件形式进行通报、上墙公示工作进度资料归档齐全评4分。缺通报、公示扣1分/次；未以文件形式进行通报扣1分/次；资料未归档扣2分/通报、公示。（该项分值扣完为止）</p> <p>1.1.3-2: 工作制度、工作流程图上墙图片资料清晰、归档齐全评2分。资料未归档扣1分/种，图片模糊不清扣0.5分/张。（该项分值扣完为止）</p>	6	查阅相关工作资料。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1.1.4整改落实	针对上级最近一次督导、考核中发现问题制定整改工作计划（措施），并在1个月内全部进行整改，评8分。制定有整改工作计划（措施），但问题整改率小于80%扣4分；无整改工作计划（措施），但已完成整改扣4分；无整改工作计划（措施），也未进行整改扣8分；整改佐证资料缺1项扣0.5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8	随机查阅上级最近一次督导、考核中发现问题整改资料。		
1. 组织管理	1.2 管理落实	1.2.1 信息报表	按要求填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报表，并按年度规范归档评4分。不及时上报扣0.5分/次；有逻辑错误扣0.5分/次；未能提供报表数据基础台账扣2分；未规范存档扣1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4	查阅相关工作信息报表，询问上一级报表审核工作人员。		
		1.2.2 信息系统应用	及时、完全录入工作服务信息、并向卫健行政部门或项目管理机构上传数据，评7分。信息录入及时率<90%，扣2分；信息录入完整率<85%，扣3分；未开展信息录入工作评0分。 1. 信息录入及时是指工作结束后，1个月内将相关信息录入管理系统。 2. 信息录入完整是指工作表格信息内容录入错和漏项<2项。 3. 开展与医疗卫生服务相关系统的信息共享，开通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信息系统互联互通。	7	随机抽查健康档案、随访表等（不少于10份）核查信息录入情况，计算信息录入及时率、完整率等。		
		1.2.3 业务培训	开展家庭医生团队、相关工作人员以及村医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本知识和技能的培训，要求每年不少于4次，每次佐证资料（通知、签到、日程、小结、图片、课件、培训考试、测试成绩汇总表等）齐全评8分。缺一次培训扣2分；每次培训佐证资料缺一项扣0.5分；图片模糊不清扣0.5分/张；提供虚假资料扣2分/期。（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b>说明：家庭医生团队、相关工作人员以及村医培训工作可以结合起来开展，培训资料统一整理归档。</b>	8	查阅相关文件、工作资料，随机访谈团队以及村医人员。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1. 组织管理	1.2 管理落实	1.2.4 公示和宣传工作	<p>1.2.4--1: 在卫生院(内或周围)显著位置公示原12项国家基本公卫工作项目内容, 公示栏(牌)面积不小于2平方米, 图片资料清晰、规范归档评6分。公示每少一种分项目内容扣0.5分; 面积不足扣3分; 图片资料未归档扣2分, 图片模糊不清扣1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p> <p>1.2.4--2: 在每个村卫生室周围显著位置公示原十二项国家基本公卫工作项目内容, 公示栏(牌)面积不小于1平方米, 图片资料清晰、规范归档评4分。公示每少一种分项目内容扣0.5分; 面积不足扣1分; 图片资料未归档扣1分; 归档图片模糊不清扣1分; 少一个村卫生室未公示扣1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p> <p>1.2.4--3: 在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室外)制作永久性标语(免疫规划、结核病防治各一条以上), 图片资料清晰、规范存档, 评4分。每个机构缺一种宣传标语扣1分; 无佐证资料可查扣1分/条, 图片模糊不清扣1分/张。(该项分值扣完为止)。</p> <p>1.2.4--4: 采用多种方式宣传原12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提高居民对项目的知晓率。包括电视、报纸、广播、板报、海报、折页、标语、网络、短信等多种形式, 并收集相关佐证材料, 有一种宣传形式得1分, 满分3分, 无相关宣传资料评0分。</p>	17	核查工作资料、实地核实。		
		1.2.5 工作资料整理归档	<p>工作资料归档规范(按年度装订成册、编有目录和页码, 有封面、美观整齐、容易查阅等)评6分。归档资料缺一项内容扣1分; 未按年度装订成册、未编有目录和页码, 无封面、不美观整齐、不容易查阅, 各扣1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p>	6	核查归档工作资料。		
		1.2.6 辖区服务人口基础台账资料的建立	<p>按要求建立辖区人口管理资料台账(统计到户、人, 细化到乡、村、屯, 重点人群等)评6分。没有细化到屯扣2分; 没有细化到村扣2分; 没有细化到重点人群扣2分; 没有建立人口资料台账评0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p>	6	查阅辖区人口管理工作资料。		
		1.2.7 工作创新	<p>有项目管理创新或业务工作开展创新, 评2分, 无, 评0分。</p>	2	查阅相关工作资料。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1. 组织管理	1.3 绩效考核	1.3 村医绩效考核工作	制订村医绩效考核实施方案或采用融安县村医基本公卫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开展村医绩效考核工作，每年不少于2次（上、下半年各一次），考核佐证资料齐全评8分。未开展评0分；少一次扣4分；佐证资料（考核通知、考核结果通报（或总结）、图片、考核评分表、结果公示图片、年度核算基本公卫工作补助文件等）缺一项扣0.5分）；图片模糊不清扣0.5分/张；提供虚假资料或敷衍考核扣8分。（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8	查阅相关工作资料，随机访谈团队工作人员。		
<b>合计</b>				<b>90</b>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

考核日期：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2. 资金管理	2.1 预算安排	2.1.1 补助资金落实	制定有资金使用方案或资金使用计划，按照要求合理合规使用公共卫生资金。	10	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凭证。		
	2.2 预算执行	2.2.1 预算执行率	乡镇卫生院的年度项目资金预算的支出进度。年度资金支出进度低于75%的本项不得分，执行率高于75%的按比例得分，得分=预算执行率×10分。未进行专项核算，导致不能核对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的，本指标不得分。	10	乡镇卫生院的年度项目资金支出进度报表、会计账簿和凭证。		
		2.2.2 村卫生室补助到位情况	按照《融安县乡村医生绩效考核实施方案》要求，预拨和核算乡村医生工作补助资金。按要求预拨得5分，按要求进行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结算补助资金得5分，否则不得分。	10	村医领取工作补助相关凭证（签领表、考核资料、银行转账单等）。		
	2.3 财务管理	2.3.1 资金使用合规率	乡镇卫生院按照有关财务制度和项目工作要求，使用项目资金，向目标人群提供免费服务的情况。合规使用资金，按照资金使用合规率×10分计算得分，合规率=1-不符合规定金额/预算资金总额×100%。	10	乡镇卫生院在考核年度项目支出的有关会计凭证，免费提供相关服务的证明。		
		2.3.2 财务核算	乡镇卫生院按照财务制度和会计制度要求，对项目资金进行专项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建立设置明细科目进行专项核算得10分，不按照要求设置专项核算，仅单独设置辅助账核算得5分，其他情况酌情给0-10分。	10	乡镇卫生院在考核年度项目的财务管理资料、会计核算资料。		
	<b>合计</b>				<b>50</b>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

考核日期：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 项目执行	3.1 健康档案	3.1.1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p>3.1.1.1 辖区常住居民中，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人数（基层信息系统7岁及以上人群健康档案数+桂妇儿0-6岁儿童档案数+桂妇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数-电子健康档案终止数）/辖区内常住居民数×100%。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15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15分。</p> <p>3.1.1.2 建立电子管理花名册评10分，未建立评0分，电子管理花名册不全扣5分（人数相差≥50人，视为不健全）；现场查看报表与系统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误差≤3%，得2分，误差≥3%，得分=3%/（误差）×2分。</p>	25	<p>查阅辖区常住居民数和基层信息系统及桂妇儿儿童系统及桂妇儿严重精神障碍系统的电子健康档案建档记录，并随机抽查电子健康档案通过电话进行核实是否建档。</p>		
		3.1.2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合格率	<p>年度内已建立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中，按照国家规范要求，填写合格的档案份数。从档案系统中，随机抽查一般人群10份，重点人群20份，档案抽查共计30份。30份档案信息填写规范的得15分；1份档案不合格扣1分，扣完为止；发现一例造假档案的扣10分，扣完为止。</p> <p>规范化电子档案：指电子档案管理系统完成健康档案封面和个人基本信息表，规范记录健康体检结果、重点人群管理记录，以及其他医疗卫生服务记录等。</p>	15	<p>通过电话了解和现场入户调查30份档案。</p>		
		3.1.3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	<p>根据卫生院门诊记录，随机抽查一般人群档案10份；从档案系统中，随机抽查重点人群档案20份。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20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20分。</p>	20	<p>随机抽查卫生院居民健康档案、门诊记录，查看电子健康档案中个人信息真实，相关体检、随访、诊疗等记录是否及时更新。</p>		
<b>合计</b>				<b>60</b>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

考核日期：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 项目执行	3.2 健康教育	3.2.1 健康教育印刷资料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提供健康教育印刷资料：①健康教育印刷资料包括健康教育折页、健康教育处方、健康手册和医学科普读物等，乡镇卫生院每年提供不少于12种内容的印刷资料，得4分；②印刷资料有一定比例的中医药内容，得2分，否则不得分；③当年新增印刷资料种类不少3种得3分，否则不得分；④在候诊区、咨询台、诊室等区域均放置有健康教育印刷资料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⑤在开展健康知识讲座和公众咨询活动时发放健康教育印刷资料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14	现场检查有关区域健康资料放置情况及健康教育印刷资料实物、印刷资料清单、发放记录及印刷凭据（印刷厂送货单或出库清单等）。		
		3.2.2 健康教育音像资料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播放健康教育音像资料：①乡镇卫生院在门诊候诊区、健教室、观察室内等区域均有播放设备且能正常使用的得3分，缺少播放设备或播放设备损坏的不得分；②播放音像资料不少于6种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③播放音像资料每年至少更新2种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④音像资料播放时间不少于2500小时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⑤播放音像资料有一定比例中医药的内容得2分，否则不得分。	14	现场检查播放设备、音像资料播放记录、音像资料清单等资料，核实音像资料实物（网络下载资料应刻录到光盘中存档备查）。		
		3.2.3 健康教育宣传栏设置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设置健康教育宣传栏并定时更新：①乡镇卫生院设置宣传栏数量≥2个、村卫生室设置宣传栏数量≥1个，且每个宣传栏面积≥2平方米，宣传栏中心位置距地面1.5-1.6米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②健康教育宣传栏内容每年更新至少6次的得3分，少一次扣0.5分；③宣传栏有一定比例中医药的内容得2分，无中医药内容扣2分。	7	现场检查设置健康教育宣传栏的场地、实物和更换记录（附照片）等有关资料。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b>3. 项目执行</b>	<b>3.2 健康教育</b>	<b>3.2.4 健康知识讲座</b>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开展健康知识讲座：①乡镇卫生院每月至少举办1次健康知识讲座，村卫生室每两个月至少举办1次健康知识讲座，开展健康知识讲座次数达标的得4分，每少1次扣1分，扣完为止；②每次讲座受众不少于20人的得2分，否则扣2分；③健康知识讲座中有一定比例中医药的内容得2分，否则扣2分。	8	现场检查档案资料，包括开展健康知识讲座活动的通知、活动记录表（附相片）、签到表、授课课件（教案）等，每次活动以上资料齐全的视为开展，资料不全的不能计分，卫生院工作人员培训不计入健康知识讲座次数中。		
		<b>3.2.5 公众健康咨询</b>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开展公众健康咨询：①乡镇卫生院每年至少开展9次公众健康咨询活动的得5分，每少1次扣1分，扣完为止；②公众健康咨询活动中要有一定比例中医药的内容得2分，否则扣2分。	7	开展健康教育场地，举办公众健康咨询的场地，健康教育活动记录表、现场照片等有关资料。		
		<b>3.2.6 个体化健康教育</b>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开展个体化健康教育：乡镇卫生院的医务人员在提供门诊医疗、上门访视等医疗卫生服务时，要开展有针对性的个体化健康知识和健康技能的教育，规范开展的得5分，电话核实居民不真实一个扣5分，现场核查发现每少开展1次扣1分，扣完为止。	5	抽查5个病人的门诊日志或病历；查看5次上门访视工作记录表并打电话核实。		
		<b>3.2.7 其他宣传方式加分项</b>	采用多种方式宣传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包括媒体平台（微信、短信、电视）、报纸、海报、折页、标语、面对面、宣传单等，有一种形式得1分，满分5分。	5	查看开展工作相关佐证资料。		
<b>合计</b>				<b>60</b>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

考核日期：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 项目执行	3.3 预防接种	3.3.1 建证建卡率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及时为辖区内所有0-6岁适龄儿童建立预防接种证和预防接种卡（册或预防接种信息个案）等儿童预防接种档案。包括适龄儿童建证率、建卡率。以乡镇为单位，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每下降3%，扣1分，扣完为止。	10	辖区内适龄儿童预防接种卡（册或预防接种信息个案）；通过电话调查、入户或在托幼机构、小学，调查10名辖区适龄儿童建证情况。		
			上年度在册儿童建档个案信息完整性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以乡镇为单位，达标不扣分，每下降1%，扣0.5分，扣完为止。	5	通过广西免疫规划信息管理系统平台查询完整率，完整性内容包括儿童姓名、性别、出生日期、联系地址、父亲/母亲姓名、联系电话。		
			上年度出生儿童出生30日内建档及时性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以乡镇为单位，达标不扣分，每下降1%，扣1分，扣完为止。	5	通过广西免疫规划信息管理系统平台查询及时率，乡镇卫生院在30日内建档的算及时。		
			上年度出生儿童个案建档重卡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以乡镇为单位，达标不扣分，每上升0.1%，扣0.5分，扣完为止。	3	通过广西免疫规划信息管理系统平台查询重卡率，重卡条件包括儿童姓名、性别、出生日期、父亲或母亲姓名。		
3. 项目执行	3.3 预防接种	3.3.2 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情况※	接种工作人员在接种操作时再次查验并核对受种者姓名、预防接种证、接种凭证和本次接种的疫苗品种，核对无误后严格按照《预防接种工作规范》规定的接种月（年）龄、接种部位、接种途径、安全注射等要求予以接种。接种工作人员在接种操作时再次进行“三查七对”，无误后予以预防接种。	5	三查：检查受种者健康状况和接种禁忌证，查对预防接种卡（簿）与儿童预防接种证，检查疫苗、注射器外观与批号、效期；七对：核对受种对象姓名、年龄、疫苗品名、规格、剂量、接种部位、接种途径。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提供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服务。包括某疫苗（某剂次）接种率，全年各种免疫规划疫苗各剂次接种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其中含麻类疫苗第1、2剂接种率达95%以上，得20分，不达标的每种疫苗扣5分，扣完为止。	20	通过中国免疫规划信息管理系统平台查询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常规接种情况报表。		
		上年度每季度通过儿童预防接种信息管理系统客户端开展查漏补种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的不扣分，每少一个季度未开展系统查漏补种工作扣1分，扣完为止。	4	查看每季度儿童预防接种信息管理系统客户端查漏补种工作开展情况记录。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3.2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情况※	报告数据质量好，查询最近10日内所查疫苗出入库信息与儿童预防接种信息管理系统客户端接种日志信息，符合逻辑（±2%）不扣分，每种疫苗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4	随机抽2种免疫规划疫苗，查儿童预防接种信息管理系统客户端近10日内接种日志与相应疫苗出入库对比。		
			疫苗损耗系数达到国家要求不扣分，一种疫苗不达标扣1分，扣完为止。（卡介苗≤3.0，脊灰疫苗≤1.1，无细胞百白破疫苗≤1.05，白破≤2.0，麻疹疫苗≤1.2，麻风/麻风腮≤1.05，乙肝疫苗≤1.05，乙脑减毒活疫苗≤1.05，A群流脑疫苗≤2.50，A+C群流脑疫苗≤1.05，甲肝冻干减毒活疫苗≤1.05，自毁型注射器≤1.02。）	4	查看全年本点疫苗接种/本点疫苗出库数与接种数，计算损耗系数。		
3. 项目执行	3.3 预防接种	3.3.2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情况※	设立独立防保组，专职防保人员≥3人不扣分，不达标扣4分。以相关文件或人员分工为准。	4	现场考核		
			配备有备用电源，备用电源能正常使用并有相关试用登记及巡查记录，评1分，有停电应急措施，评1分；无备用电源或备用电源不能使用扣2分。	2	现场查看		
			入托入学儿童查验接种证考核，1、含麻疹成分疫苗第2剂接种率≥95%；2、流脑A+C疫苗第2剂≥90%；3、白破二联疫苗≥90%，均达标不扣分，其中一种疫苗接种率不达标扣2分，扣完为止。	4	现场抽取一所小学，随机抽查上一年度一年级学生20名，核对广西免疫规划信息管理系统平台中相应儿童疫苗接种情况。		
<b>合计</b>				<b>70</b>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

考核日期：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 项目执行	3.4 0-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	3.4.1 人员配置	专职儿童保健医生1~2名，护士1~2名，根据工作需要可按服务人口10000:1增加工作人员。并接受儿童保健专业技术培训，考核合格。	1	现场考核。		
		3.4.2 业务用房	儿童保健门诊用房：门诊应设立分诊区和候诊区，总面积不少于30平方米，应设立儿童体格测量室、健康检查室。保健门诊应相对独立分区，流程合理，符合儿童特点。	2	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儿童保健工作规范（试行）》桂卫妇社〔2011〕33号，附件2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儿童保健合格门诊基本用房及设备要求，现场查看。		
		3.4.3 设备配备	参照柳州市基层医疗机构儿童保健门诊设备配置表，2021年12月儿童保健室设备配置达标率和使用率达100%。	2	按照《柳州市卫生健康委加强柳州市基层医疗机构儿童保健室建设》的通知要求，现场查看。		
		3.4.4 建立儿童健康档案	掌握本辖区0~6岁儿童基本情况，建立0~6岁儿童健康管理花名册，为0~6岁婴幼儿规范建立《广西儿童保健手册》，并将信息录入《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作为儿童电子健康档案。 随机抽查10份儿童保健手册，一份不合格扣1分；核对《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未录入信息系统建立电子健康档案的，一份扣0.5分，儿童健康管理花名册名单不全、记录不完善的，一例扣0.5分，扣完为止。	10	抽查0-6岁儿童健康管理花名册和广西母子保健手册，核对《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		
		3.4.5 规范开展儿童健康管理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规范开展儿童健康管理。儿童保健1岁以内至少4次，第2年和第3年每年至少2次，第4、5、6年每年1次。要进行体格检查和生长发育监测及评价，开展心理行为发育、母乳喂养、辅食添加、意外伤害预防、常见疾病防治等健康指导，在6-8月、18月、30月龄分别进行一次血常规检查；在6、12、24、36月龄时使用听性行为观察法分别进行1次听力筛查。儿童健康管理相关信息录入《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 检查儿童健康管理的真实性、规范性、完整性，随机抽查10个个案，未按要求体检的，一例扣1分。抽查10份儿童保健手册，出现不真实、不规范的，一份扣1分，填写不完整、有错漏项的一份扣0.5分；未录入《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一份扣0.5分，扣完为止。	10	抽查儿童保健手册，核对《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结合现场入户调查走访或电话随访收集的信息进行综合考核。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4.6 新生儿访视率※	<p>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规范开展新生儿访视。新生儿访视相关信息录入《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记录完整、真实。计算年度辖区内接受1次及以上访视的新生儿人数比例，同时，核实新生儿访视服务的真实性。新生儿访视率<math>\geq 90\%</math>得10分，低于要求值的，得分=（实际值/要求值）<math>\times 10</math>分。</p> <p>抽查新生儿访视记录表，访视记录表数量与系统录入的访视数不一致的，缺少1份扣1分，填写不完整、有错项的，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5分）</p>	15	查看《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新生儿家庭访视记录表》，结合妇幼卫生报表和现场入户调查走访或电话随访收集的信息进行综合考核。		
3. 项目执行	3.4 0-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	3.4.7 儿童健康管理率※	<p>计算年度辖区内接受1次及以上随访的0-6岁儿童人数比例，反映儿童健康管理的数量，同时，核实儿童健康管理的真实性。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10分；低于要求值的，得分=（实际值/要求值）<math>\times 10</math>分。</p> <p>儿童健康管理率=年度辖区内接受1次及以上随访的0-6岁儿童数/年度辖区内应管理的0-6岁儿童数<math>\times 100\%</math>。</p>	10	查看《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结合妇幼卫生报表和现场入户调查走访或电话随访收集的信息进行综合考核。		
		3.4.8 儿童系统管理率	<p>计算年度辖区内0-3岁儿童获得相应频次服务的情况，反映儿童健康管理的质量，同时，核实儿童系统管理服务的真实性。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15分；低于要求值的，得分=（实际值/要求值）<math>\times 15</math>分。</p>	15	查看《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结合妇幼卫生报表和现场入户调查走访或电话随访收集的信息进行综合考核。		
		<b>合计</b>		65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

考核日期：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 项目执行	3.5 孕产妇健康管理服务	3.5.1 早孕建册率※	<p>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考核年度辖区内孕13周之前建立《孕产妇保健手册》并获得相应孕早期健康服务的孕妇人数比例，同时，核实早孕建册记录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在孕13周前，孕妇首次产前检查时为孕妇建立《孕产妇保健手册》。并将信息录入《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作为孕产妇电子健康档案。早孕建册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10分；低于要求值的，得分=（实际值/要求值）×10分。</p> <p>早孕建册率=辖区内怀孕13周之前建册的人数/该地该时间段内活产数×100%。</p>	10	查看《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结合妇幼卫生报表和现场入户调查走访或电话随访收集的信息进行综合考核。		
		3.5.2 规范开展孕期健康管理	<p>孕早期健康管理要进行血常规、尿常规、血型、肝功能、肾功能、乙型肝炎检查、梅毒血清学试验、HIV抗体检测。进行产前筛查和产前诊断的宣传。妊娠风险评估黄色以上，必须及时转诊到产科急救中心或县级以上医疗保健机构，并在2周内随访结果。孕16~20周、21~24周、孕28~36周、37~40周各进行1次孕期健康管理，进行血红蛋白、尿蛋白检测。高危孕妇，必须及时转诊到产科急救中心或县级以上医疗保健机构，并随访转诊结果。</p> <p>随机抽查10份《孕产妇保健手册》，结合《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或电话回访核查检查项目的真实性、完整性。出现不真实、不规范的，一份扣1分，不完整的一份扣0.5分；未录入《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一份扣0.5分，扣完为止。</p>	10	抽查《孕产妇保健手册》，核对《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结合现场入户调查走访或电话随访收集的信息进行综合考核。		
		3.5.3 孕产妇健康管理率	<p>产前健康管理率≥90%，得10分；产前健康管理率&lt;90%，得分=（实际值/要求值）×10分。</p>	10	查看《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结合妇幼卫生报表和现场入户调查走访或电话随访收集的信息进行综合考核。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 项目执行	3.5 孕产妇健康管理服务	3.5.4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geq 90\%$ ，得15分；低于要求值的，得分=（实际值/要求值） $\times 15$ 分。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年度辖区中孕产妇系统管理人数/年度辖区内活产数 $\times 100\%$ 。	15	查看《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结合妇幼卫生报表和现场入户调查走访或电话随访收集的信息进行综合考核。		
		3.5.5 规范开展孕产妇产后访视	第一次产后访视在产妇出院后一周内上门服务。第二次在产后42天到定点医疗保健机构或原分娩机构进行检查，发现有异常的产妇及时转至产科急救中心或县级以上的医疗保健机构查治。 随机抽查10份《孕产妇保健手册》，结合《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或电话回访核查检查项目的真实性、完整性。出现不真实、不规范的，一份扣1分，不完整的一份扣0.5分；未录入《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一份扣0.5分，扣完为止。	10	抽查《孕产妇保健手册》，核对《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结合现场入户调查走访或电话随访收集的信息进行综合考核。		
		3.5.6 产后访视率※	产后访视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10分，产后访视率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 $\times 10$ 分。抽查产妇访视记录表，访视记录表数量与系统录入的访视数不一致的，缺少1份扣1分，填写不完整、有错项的，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产后访视率=辖区内产后28天内接受1次及1次以上产后访视的产妇人数/该地该时间段内活产数 $\times 100\%$	10	查看《桂妇儿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产妇及新生儿家庭访视记录表》，结合妇幼卫生报表和现场入户调查走访或电话随访收集的信息进行综合考核。		
<b>合计</b>				65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

考核日期：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 项目执行	3.6 老年人健康管理	3.6.1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p>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年度内接受健康管理服务的人数比例。年度接受健康管理人数以辖区内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电子版花名册数据为准，没有电子版花名册扣5分。家里有电子管理花名册，管理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规定的年度指标要求值得30分；低于要求值的，得分=（实际值/要求值）×30分。管理率未达40%，该项不得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年内已接受健康管理的65岁以上老年人人数/年内辖区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人数 × 100%。</p>	30	辖区内人口统计数据，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老年人电子健康管理档案。		
		3.6.2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p>随机抽查20份已管理的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档案，年度内获得符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的管理内容。规范要求符合以下条件：1. 电子健康档案真实可信；2. 健康体检表填写完整、无误；3. 健康评价指导准确。老年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规定的要求值，得40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40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老年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人数/辖区内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 × 100%。</p>	40	辖区内人口统计数据，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老年人电子健康管理档案。		
<b>合计</b>				<b>70</b>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_\_\_\_\_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_\_\_\_\_

考核日期：\_\_\_\_\_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 项目执行	3.7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	3.7.1 高血压患者基层健康管理人数	35岁及以上原发性高血压患者，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反映高血压患者基层健康管理服务的数量。要求电子/纸质花名册与系统患者记录一致，高血压患者基层健康管理人数指年度内接受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一次及以上随访的高血压患者人数。年内辖区内已管理的高血压患者人数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规定，评20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20分；	20	查看辖区内高血压患者管理任务数文件，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记录、健康管理档案。		
		3.7.2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已管理的高血压患者，年度内获得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管理要求的健康服务的情况，反映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的数量。同时，核实高血压患者在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的真实性，随机抽查10份已经管理的高血压患者健康档案。1.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25分；2.高血压患者档案弄虚作假≥1份，评0分，3.发现随访管理造假的每份扣5分，扣完为止。4.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照规范要求提供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服务的人数/年内辖区内已管理的高血压患者人数*100%。低于要求值，得分=抽查的规范管理率/要求值×25分。 规范指：满足以下14点，不满足其中一点就判定为不规范。①已建立电子档案及纸质档案一致；②按季度内随访并记录在随访表和花名册上；③应二次随访的已得二次随访并记录在随访表和花名册上；④应转诊的已得转诊并有转诊单和记录在随访表；⑤1年1次体检；⑥档案所有用表漏项不超过2项；⑦每年4次（每季度一次）面对面随访表症状和实际情况相符合；⑧随访表血压测量值等体征和实际情况相符合；⑨随访表吸烟、饮酒、运动、摄盐、心理、遵医行为和实际情况相符合并指导正确；⑩服药依从性和实际情况相符合；⑪随访分类判定正确；⑫用药情况和实际情况相符合，及时更新记录用药；⑬如有2次控制不满意、紧急情况等需要转诊的要在随访表上记录原因和转诊的机构及科别，并记录转诊单，患者留一份，医院存档一份；⑭随访医生签名应为何随访谁签名。	25	高血压患者基层健康管理档案、随访表、健康管理记录，以及现场电话或入户调查走访收集的信息。		
		3.7.3 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	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已管理的高血压患者血压控制率=年内最近一次随访血压达标人数/年内已管理的高血压患者人数×100%。反映基层健康管理服务对患者病情控制的效果。抽查10份高血压患者基层健康档案，血压控制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15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15分。 最近一次随访血压指的是按照规范要求最近一次随访的血压，若失访则判断为未达标，血压控制是指收缩压<140 mmHg和舒张压<90 mmHg（65岁及以上患者收缩压<150mmHg和舒张压<90mmHg），即收缩压和舒张压同时达标。	15	核查高血压患者的健康档案、随访记录；或现场随机抽取已管理的高血压患者，测量血压。		
3. 项目执行	3.8 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	3.8.1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健康管理人数	35岁及以上2型糖尿病患者，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年度内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已获得基层健康管理的人数，反映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的数量。已管理的2型糖尿病患者人数指接受过一次及以上随访的2型糖尿病患者人数。年内辖区内已管理的2型糖尿病患者人数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规定的年度任务数要求，得20分，低于任务数，得分=(实际管理人数/任务数)×20分。	20	查看辖区内糖尿病患者管理任务数文件，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记录、健康管理档案。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 项目执行	3.8 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	3.8.2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服务率※	<p>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已管理的2型糖尿病患者，年度内获得符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的健康服务的情况，反映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的真实性和质量。同时，核实糖尿病患者在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的真实性。随机抽查10份已管理的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档案，1.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规定，得25分；2. 发现2型糖尿病档案弄虚作假≥1份，评0分，3. 发现随访管理造假的每份扣5分，扣完为止。4.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照规范要求提供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的人数/年内辖区内已管理的2型糖尿病患者人数*100%；低于要求值的，得分=（实际值/要求值）×25分；</p> <p>规范指：满足以下14点，不满足其中一点即判定为不规范。①已建立电子档案及纸质档案一致；②按季度内随访并记录在随访表和花名册上；③应二次随访的已得二次随访并记录在随访表和花名册上；④应转诊的已得转诊并有转诊单和记录在随访表；⑤1年1次体检；⑥档案所有用表漏项不超过2项；⑦每年4次（每季度一次）面对面随访表症状和实际情况相符合；⑧随访表血糖测量值等体征和实际情况相符合；⑨随访表饮食、吸烟、饮酒、运动、摄盐、心理、遵医行为和实际情况相符合并指导正确；⑩服药依从性和实际情况相符合；⑪随访分类判定正确；⑫用药情况和实际情况相符合，及时更新记录用药；⑬如有2次控制不满意、紧急情况等需要转诊的要在随访表上记录原因和转诊的机构及科别，并记录转诊单，患者留一份，医院存档一份；⑭随访医生签名要求谁随访谁签名。</p>	25	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档案、随访表、健康管理记录，以及现场电话或入户调查走访收集的信息。		
		3.8.3 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	<p>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已管理的2型糖尿病患者血糖控制率=年内最近一次随访空腹血糖达标人数/年内已管理的2型糖尿病患者人数×100%。反映基层健康管理服务对患者病情控制的效果。随机抽查10份已经管理的糖尿病患者健康档案，患者血糖控制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15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15分。</p> <p>最近一次随访血糖指的是按照规范要求最近一次随访的血糖，若失访则判断为未达标，空腹血糖达标是指空腹血糖 &lt; 7mmol/L。</p>	15	核查2型糖尿病患者的健康档案、随访记录，或现场抽取已管理的糖尿病患者，测量血糖。没有条件测量空腹血糖时，采用糖尿病患者随机血糖控制达标值进行判断。		
<b>合计</b>				<b>120</b>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_\_\_\_\_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_\_\_\_\_

考核日期：\_\_\_\_\_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 项目执行	3.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	3.9.1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报告率	<p>1. 患者患病报告率 = 符合6类严重精神障碍疾病诊断的患者总人数 / 辖区内常住人口总数 × 1000‰，患病报告率要求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评5分，低于要求值，每少0.1‰，扣1分，扣完为止。</p> <p>2. 其中有诊断复核但无诊断证明材料的，每份扣0.1分，扣完为止。下列情况视为有疾病证明材料：出院信息、发病报告信息、疾病证明书（须有医生签名和医院公章）、门诊病历或住院病历（须有医生签名和用药记录）、严重精神障碍疾病诊断复核意见（须有医生签名和医院公章）、有医生签名和医院公章的疾病证明</p>	5	查阅严重精神障碍信息系统患者管理信息和所有患者纸质健康档案，将不符合6类重性精神疾病诊断的档案剔除后计算患病报告率。		
		3.9.2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率※	<p>建立电子管理花名册，所有登记在册的确诊患者，年度内至少获得一次完整的随访管理记录，反映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数量。建立有电子花名册的评2分，未建立电子花名册的扣2分；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评5分，低于要求值，每降低2%，扣1分，扣完为止。</p>	5	查阅严重精神障碍信息系统患者管理信息和患者健康档案，患者管理记录和随访记录。		
		3.9.3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p>1. 抽查20份在管1年以上并符合6类严重精神障碍疾病诊断且有诊断证明材料的患者档案，规范管理率要求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评20分，低于要求值，每降低2%，扣2分，扣完为止。</p> <p>下列情况视为不规范：①健康管理档案相应表单及内容不符合《服务规范》的要求；②患者个人信息补充表：空项、漏项或错项在3项及以上；③1年内缺健康体检记录，或一般体格检查、血常规（含白细胞分类、转氨酶、血糖、心电图等错漏项3项，或血压、血糖任一项未填，且没有注明原因；④没有达到《服务规范》要求频次；⑤最近1年内随访记录中，无危险性评估的，或空项、漏项或错项在4项及以上；⑥对判断病情不稳定患者，未按照国家规范要求转诊；⑦无用药情况记录（不服药患者除外）或记录与实际不符；⑧随访分类不正确；⑨随访时限不正确；⑩信息录入不及时（10个工作日内）；⑪纸质与电子记录不符合。</p> <p>2. 核实5份患者档案的真实性，内容为就诊及诊断信息、年度体检信息和随访服务信息（如无精神病记录为精神病的；无体检记录为体检的；病情不稳定记录为稳定的；危险性评估3级及以上而被评为0级的；随访时间格式化连续3次及以上的；未随访而记录为随访；未服药而记录为服药的）。真实得5分，不真实每份扣1分，扣完该项为止。</p>	25	查阅严重精神障碍信息系统患者管理信息和患者健康档案，患者管理记录和随访记录，以及现场电话或入户调查走访收集的信息。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b>3.9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b>	<b>3.9.4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面访率※</b>	所有登记在册的确诊患者，每季度至少获得一次面对面的随访管理记录，反映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面对面服务数量。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面访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5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5分，扣完为止。	5	核查严重精神障碍信息系统，患者健康管理档案和随访记录。		
		<b>3.9.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药率※</b>	1. 所有登记在册的确诊患者，查看随访管理记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药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5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5分； 2. 规律服药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5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5分； 3. 在册精神分裂症患者服药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5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5分。1分，扣完为止。	15	核查严重精神障碍信息系统，患者健康管理档案和随访记录。		
		<b>3.9.6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稳定率</b>	所有登记在册的确诊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接受随访管理并未失访的在管患者，最近一次随访时为病情稳定和基本稳定的患者人数比例，反映健康管理服务对患者病情控制的效果。随机抽查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档案20份，检查随访分类是否正确。对评为失访、3级或3级以上不稳定患者于5个工作日内进行信息交换，患者稳定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以上，评15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15分。扣完为止。	15	核查严重精神障碍信息系统，患者健康管理档案、信息交换表和随访记录。		
<b>合计</b>				<b>70</b>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

**考核日期：**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 项目执行	3.10 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服务	3.10.1 传染病疫情报告率※	医疗卫生机构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单位传染病相关制度（以文件形式下发），成立领导小组（传染病管理领导小组及传染病自查领导小组相关文件并附职责）得2分；门诊日志及住院登记本填写完整得3分；按相关要求上报传染病，报告率达100%得5分，否则得分=报告率×5分。	10	查阅单位相关制度；年度门诊日志及出入院登记，传染病报告和处理记录，传染病报告卡，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信息系统。		
		3.10.2 传染病疫情时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要求，发现传染病病例要及时、准确进行网络直报。报告及时率达100%得5分，否则得分=报告及时率×5分；卡片填写完整率达100%得5分，否则得分=完整率×5分；卡片填写准确率达100%得5分，否则得分=准确率×5分；网络一致率达100%得5分，否则得分=一致率×5分。	20	查阅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年度门诊日志，出入院登记，传染病报告卡，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信息系统。		
		3.10.3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立健全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管理制度，年度内及时上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反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的及时性。①有管理制度得2分。②每月至少开展1次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信息的主动搜索并记录完整，得6分，否则得0分。③报告率达100%得6分，否则得分=报告率×6分；及时率达100%得6分，否则得分=及时率×6分。没有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有管理制度、登记本及主动搜索记录并记录完整的得20分，缺1个月扣2分，无管理制度、登记本及主动搜索记录的得0分。	2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管理制度，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记录等有关资料，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卡，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信息系统。		
<b>合计</b>				<b>50</b>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

考核日期：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 项目执行	3.11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	3.11.1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	发现或怀疑有饮用水卫生安全、学校卫生、职业卫生、非法行医、非法采供血和计生“两非”案件等对人体健康造成危害或可能造成危害的线索和事件，及时报告卫生监督机构并协助调查，按规定制作《卫生监督协管服务信息报告登记表》，信息报告及时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30分。未报告或不及时报告的，每次扣2分；事件已造成人体危害的每次扣5分；不按规定填写《卫生监督协管服务信息报告登记表》每次扣2分，扣完为止。	30	查阅乡镇卫生院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工作有关制度，相关工作记录，卫生计生监督协管信息登记报告表，以及对有关信息进行电话或现场核实等。		
		3.11.2 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巡查次数	<p>1. 建立完善的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职业卫生、医疗卫生单位本底资料且建有相应专业分户档。有本底资料且建有相应专业分户档得10分，无本底资料或未建立相应专业分户档不得分，每少一行业扣2分，扣完为止；</p> <p>2. 抽查辖区内生活饮用水、学校、重点企业和医疗卫生单位等共10家的巡查登记表、记录表，按规定开展辖区内饮用水卫生安全、学校卫生、职业卫生和医疗卫生等单位巡查（访），且《卫生监督协管服务巡查登记表》、《巡查（访）记录表》填写完整、准确得10分；未按规定抽查辖区内生活饮用水、学校、职业卫生和医疗卫生等单位，或巡查次数不达标、巡查（访）登记表、记录表信息不完整，不准确、有逻辑错误，每发现1家（份）扣2分，扣完为止。</p>	20	查阅乡镇卫生院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巡查有关资料，电话和实地调查，巡查单位等方式。		
<b>合计</b>				<b>50</b>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

考核日期：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 项目执行	3.12 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	3.12.1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按照国家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规范要求，年度内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的人数比例，反映老年人中医药服务数量。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65岁及以上居民数/年内辖区内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100%。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15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15分；	15	核查辖区内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中医药服务内容贴近老年人，查看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记录表，体质判定标准表，记录表记录内容要与实际中医药服务内容一致。		
		3.12.2 老年人中医药管理记录表完整率	已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的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年度内获得符合国家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规范要求的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并填写完整记录表的情况，反映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的质量。同时，核实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的真实性。随机抽查10份已经管理的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记录表，核查记录的完整性和准确性，每1份不合格扣1分，扣完为止。	10	查看老年人健康管理档案，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记录表，体质判定标准表，以及现场电话或入户调查走访收集的信息。		
		3.12.3 0~36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0~36个月儿童，按照国家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规范要求，年度辖区内按照月龄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的人数比例，反映儿童中医药服务数量。同时，核实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的真实性。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15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15分；	15	核查年度辖区内0~36个月儿童数，查看0~36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记录表，以及现电话或入户调查走访收集的信息。		
		3.12.4 0~36个月儿童中医药管理记录表完整率	已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的0~36个月儿童，年度内按照月龄获得规范要求的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并填写完整记录表的情况，反映0~36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的质量。同时，核实0~36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的真实性。随机抽查10份已经管理的0~36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记录表，核查记录的完整性和准确性，每1份不合格扣1分，扣完为止。	10	查看0~36个月儿童健康管理档案，0~36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记录表，体质判定标准表，以及现场电话或入户调查走访收集的信息。		
<b>合计</b>				<b>50</b>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

考核日期：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3. 项目执行	3.13 结核病健康管理服务	3.13.1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考核本年度）	<p>辖区内确诊的肺结核患者，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年度辖区内已纳入管理的肺结核患者人数与经上级定点医疗机构确诊并通知乡镇卫生院管理的肺结核患者人数的比例。反映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服务的数量。肺结核患者管理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得15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15分。</p> <p>抽查10份档案，初次患者随访至少11次，复治患者至少13次（住院患者可以减去相应次数），电话随访次数不能超过规定次数的一半，不满疗程者根据实际治疗月序计算，随访次数少1次扣0.5分；第一次入户随访表及随访服务记录表填写存在错、漏项，每项扣0.2分；第一次随访未入户扣1分；督导管理记录表第一次入户四要点记录不全和每少一次记录扣0.2分；少一次患者签名扣0.2分，扣完为止。同时，核实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的真实性，1份不真实扣3分，扣完此项目分数为止。</p>	30	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档案，肺结核患者第一次入户随访记录表，肺结核患者随访服务记录表。		
		3.13.2 肺结核患者规则服药率（考核上一年度）	<p>辖区内确诊的肺结核患者，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要求，年度辖区内按照要求规则服药的人数与同期辖区内已完成治疗的肺结核患者人数的比例。同时，核实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的真实性。规则服药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以上得20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20分。</p> <p>抽查10份档案，患者结案及治疗记录卡填写错误、漏项，每项扣0.2分；无治疗记录卡扣1分，扣完为止。同时，核实结核病患者规则服药的真实性，1份不真实扣3分，扣完此项目分数为止。</p>	20	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档案，肺结核患者第一次入户随访记录表，肺结核患者随访服务记录表，肺结核患者服药记录卡，肺结核患者治疗记录卡以及其他证明材料。		
<b>合计</b>				<b>50</b>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

考核日期：

## 融安县原十二类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评分体系

被考核单位（公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细则	分值	考核办法	扣分原因	评分	
4. 项目效果	4.1 知晓率	4.1.1 居民知晓率	了解城乡居民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有关服务的知晓程度，以及对有关健康知识的知晓程度。随机抽查10个城乡居民，知晓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或以上得20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20分。	20	电话抽样调查或入户调查。			
		4.1.2 工作人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知识知晓率	了解工作人员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知识知晓程度。随机抽查10个工作人员，知晓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或以上得20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20分。	20	问卷调查或面对面访谈			
	4.2 满意度	4.2.1 居民综合满意度	了解城乡居民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所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服务态度、方便性、及时性、服务质量等的综合满意程度。重点调查接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重点人群。抽查10个服务对象，满意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或以上，得20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20分。	20	电话抽样调查或入户调查。			
		4.2.2 基层医务人员满意度	了解从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医务人员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管理情况、工作环境、个人发展、个人待遇等方面的综合满意程度。抽查5个对象（不足5个的全部抽取），满意率达到国家和自治区要求或以上，得20分；低于要求值，得分=实际值/要求值×20分。	20	随机抽取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及其他相关服务提供机构中从事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医务人员进行问卷调查。			
	<b>合计</b>				<b>80</b>			

考核单位：融安县卫生健康局

考核人签名：

被考核单位负责人（陪同人）签名：

考核日期：